

证券代码：833487

证券简称：东莞林氏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将控股子公司东莞林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的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500万元，即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400万元，其中本次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232万元，子公司另一股东李东认缴168万，公司持股比例不变，仍将持有子公司58%的股权，为子公司的控股股东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》规定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19年7月12日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5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控股子公司增资事项审议通过后，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，注册资金、经营范围等相关信息以当地工商局最终核定信息为准。

(六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东

住所：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东田丽园丽湖居 G 座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(一) 对现有子公司增资

1、出资方式

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： 现金认缴。

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货币资金，出资方式为认缴。

2、增资情况说明

名称：东莞林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元霞路 103 号 2 栋 205 室；

经营范围：计算机网络系统、云计算及大数据系统、教育智能化系统、综合布线系统、室内装饰工程和安全技术防范系统的设计、施工和维修；计算机软硬件、网络设备及电子产品的研发；电子产品、安防设备、网络设备、教育设备的批发及零售；信息化教育软硬件的租赁及技术咨询服务；门禁设备、停车场设备；停车场服务、投资、建设、管理；停车场工程；弱电系统集成工程；物业投资；物业管理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）

本次增资前各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580,000	货币	认缴	58%
李东	420,000	货币	认缴	42%

本次增资后各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2,900,000	货币	认缴	58%
李东	2,100,000	货币	认缴	42%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无需签订协议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增资将增强子公司的资金实力，可满足其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，扩大业务规模，有效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，完善公司业务结构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子公司增资是从公司长远发展作出的慎重决策，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。公司将通过日益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，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经营风险管控，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战略，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和收益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是为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支持，有利于公司对市场的开拓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有利于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业绩的提升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，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7月15日